

高雄市林園區公所 104 年第 1 次廉政會報召開情形摘要表

開會時間/地點	104 年 5 月 13 日上午 10 時/開會地點:本所二樓會議室					
主席	區長陳興發					
出席委員	李主任秘書柏雄、梁課長孔成、胡課長必有、謝課長榮猷、黃課長啟光、劉主任瑞賢、莊主任世惠、黃主任燕珠					
列席單位(或人員)	研考龔綉惠 秘書李瑞財					
議題案件數	專題報告	3 案	討論提案	4 案	臨時動議	0 案
重要議題案由及裁示(決議)事項 (請以條列簡要敘明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專題報告第 1 案：上次會議主席指裁示暨決議事項辦理情形。 主席裁示：洽悉。 2. 專題報告第 2 案：本所 103 年 10 月至 104 年 5 月政政工作推動執行概況。 主席裁示：洽悉。 3. 專題報告第 3 案：請本所各單位遇有檢、調或司法單位執行搜索、扣押或調卷等情形，請即時通報本室案。 主席裁示：請各單位配合辦理。 4. 提案第 1 案：擬訂本所「『2015 年心手相連—廉政志加油站』臉書粉絲專頁管理實施計畫」草案乙種，請議。 決議：審議通過，照案執行。 5. 提案第 2 案：擬訂本所「2015 年校園宣導活動實施計畫」草案乙種，請 審議。 決議：審議通過，照案執行。 6. 提案第 3 案：擬規劃配合辦理高雄市政府政風處「2015 廉潔好厝邊—優質好公園」公園維護廉政平臺活動，請 審議。 					

	<p>決議：審議通過，照案執行。</p> <p>7. 提案第 4 案：擬訂本所「104 年廉政數位課程學習實施計畫」草案乙種，請 審議。</p> <p>決議：審議通過，照案執行。</p>
<p>續執行情形</p>	<p>廉政會報會議紀錄業於 104 年 5 月 15 日簽奉首長核可，請本所各課室配合辦理。</p>

承辦人：劉湘玫

職稱：主任

電話：07-6411324

註：

1. 請主管機關政風機構於對外資訊網設置「廉政會報」專區，並依此格式揭露開會情形、防貪、肅貪相關議案等執行成效或成果報告。
2. 本表以 2 頁為限。